

有關“鞏固香港金融生態系統，共建更綠和更可持續未來”的策略計劃

氣候變化無遠弗屆，對人類社會的影響舉足輕重。氣候變化造成的風險更已經迫在眉睫，從多方面威脅實體經濟及整個金融體系。國際間需要攜手應對這個全球性的挑戰。應對氣候及環境風險的影響，是各地政府及監管機構的重點工作，需要全球跨界別的廣泛合作。綠色和可持續金融跨機構督導小組於2020年5月成立^[1]，除了協調香港本地政策外，亦參與和支援國際層面上的相關協調工作。

伴隨艱鉅挑戰而來的是嶄新的機遇。香港將務實力行，為後代締造一個更宜居的生活環境，並會致力在2050年前實現碳中和。

雖然香港本身就面積而言只佔地球的一小部分，但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而金融則是商業及經濟發展的重要動力來源，香港能在應對氣候變化上扮演重要角色。《巴黎協定》亦肯定金融在過渡至可持續低碳未來過程中的功能。香港是世界領先國際金融中心，具備完善的法律及監管制度，成熟的資本市場及穩健的市場基礎設施，並匯聚金融中介機構與人才。鞏固香港的金融生態系統，共建更綠和更可持續未來，將推動本地及香港以外的經濟體對這個全球議題作出貢獻。

以下的策略計劃闡述香港將如何透過加強金融體系適應氣候及環境風險的能力、促進市場和產品的發展和創新，以及加強國際合作和協調，把握眼前龐大的機遇，達至這共同願景，並鞏固香港作為亞洲及全球領先的綠色和可持續金融中心和風險管理中心的地位。儘管應對氣候變化是當務之急，我們亦希望市場參與者考慮其他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簡稱ESG）對其業務可能構成的影響。

香港作出了明確的承諾。現在正是採取行動的時候。我們誠邀大家攜手合作，共同應對氣候變化。

1. 加強管理氣候相關財務風險，以鞏固香港作為全球風險管理中心的地位

- 確認氣候相關風險是財務風險的來源之一，並採取應對措施，以建立氣候適應型金融體系。帶領並引導市場參與者，將氣候相關風險視為其管治、策略、風險管理及投資決策的一部分。在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應對潛在的障礙和限制時，與業界及相關持份者保持聯繫和合作。將這些風險納入適用於金融機構及上市公司的監管架構及監督要求內。
- 鼓勵資產擁有人（包括公共機構）在管理其本身的資金及選擇外聘的資產管理人時，帶頭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考慮。

^[1] 綠色和可持續金融跨機構督導小組在2020年5月成立，旨在協調金融業針對氣候和環境風險的措施應對，加快香港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的發展，並支持政府的氣候策略。這個小組由香港金融管理局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共同領導，成員包括環境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保險業監管局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 鼓勵使用各項工具以加強了解氣候變化所帶來的影響。探討及（如適當）促進情境分析的使用，以就不同氣候變化路徑下的財務及策略性防禦能力作出前瞻性評估。
- 與全球認可標準、原則及綠色分類目錄接軌，以評估可持續性及應對漂綠（greenwashing）風險，並顧及國際間在協調綠色分類目錄和設定標準方面持續進行的工作。探討如何制訂供本港金融業界使用的本地綠色分類目錄，並同時考慮全球經驗和本地情況。

2. 推動氣候相關資訊在各層面的流通，以便利風險管理、資金分配及投資者保障

- 進一步加強氣候相關資料的披露，及其在市場參與者之間的傳達，例如銀行、投資管理公司和基金、保險公司、退休金受託人及上市公司。鼓勵金融機構向接受其貸款、投資或投保的公司索取氣候相關披露資料。
- 支持改善氣候相關數據的舉措，使標準化、相關及可靠的數據更易於使用及取覽，以利便衡量財務影響及探索相關機遇。

3. 提升業內人士的相關技能，促進公眾對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的關注

- 擴展及加強香港整體與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相關的技能。支持本地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相關人才的技能建立、培訓及培育，以收窄技能差距及提升市場知識。鼓勵政府機構、行業機構、金融機構、大專院校、研究中心及其他相關持份者之間的合作。研究可行措施鼓勵業內人士參與培訓課程及提升相關技能。在[可持續及綠色交易所](#)以外，編制跨界別的綠色和可持續金融資源庫，以供公眾使用。
- 加大市場推廣力度，加強公眾對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的認知及關注。與業界及持份者合作舉辦活動，促進各方交流意見和見解。
- 增進監管機構、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業內人士和持份者之間的合作，建立投資者對綠色和可持續金融更廣泛的認知。透過大眾傳媒和網上渠道、傳媒訪問、公開演說，以及社交媒體發布教育資訊。

4. 鼓勵產品創新及研究措施，促使資金流向綠色和可持續項目

- 推動綠色和可持續金融市場發展，充分利用和提供相關的產品和服務。研究措施促進市場發展及改善市場基建，和探討使用監管程序和權力以綠化金融體系。
- 拓展市場深度和闊度，並鼓勵產品創新及多樣化。支持、推動及促進業界推出和採用創新及多元化的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產品。完善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產品上市及交易平台。
- 研究運用大數據、人工智能及區塊鏈等技術，支援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的發展。聯繫香港、內地及海外的科技公司、金融機構、研究中心及相關持份者，互相分享知識與經驗。

5. 把握內地帶來的商機，發展香港成為粵港澳大灣區的綠色金融中心

- 善用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優勢，貢獻國家綠色發展。鼓勵更多的內地企業選用香港的資本市場及金融和專業服務進行綠色和可持續項目的投融資及獲取產品認證。

- 提升與內地金融方面的合作，以協助國家轉型至綠色、低排放和氣候適應型的經濟體系。加強與大灣區當局的合作，構建充滿活力的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生態系統，並把大灣區打造成一個優質生活圈以及具有國際競爭力的世界級城市群。探討在大灣區發展碳市場的可行性。

6. 加強區域及國際合作

- 與理念一致的國際及世界各地地區組織合作，推廣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的最佳做法及解決窒礙市場發展的問題。
- 促進區域合作，推動區域內經濟體朝綠色和可持續發展的方向轉型。探索促進區域金融機構能力建設及鼓勵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研究的方法，以助推市場對有關議題的理解、討論和協調。

綠色和可持續金融跨機構督導小組
2020 年 12 月 17 日

發起機構：

香港金融管理局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成員機構：

環境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保險業監管局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